

闽侯县人民政府文件

侯政规〔2025〕3号

闽侯县人民政府关于修订《闽侯县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部分内容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甘蔗街道办事处，青口汽车工业园区管委会，县直各办、局、中心（公司）：

《闽侯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闽侯县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侯政规〔2024〕6号）修订内容已经过县政府研究同意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现将修订内容通知如下：

删去第四条。

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执行，有效期至2027年12月31日。

闽侯县人民政府
2025年8月15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县人大、县政协办公室，各人民团体。

闽侯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8 月 15 日印发
